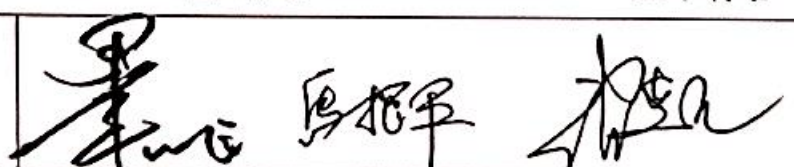


项目审议意见单

审议时间	2026年4月8日		
项目名称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2026年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形象广告项目		
审议专家	马振平、毕于臣、张燕辰		
预算金额	150万元	申请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推荐供应商	北京好影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单一来源符合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input type="checkbox"/>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input type="checkbox"/>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再次向原供应商采购的		
单一来源理由说明			
<p>根据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相关要求，本次拟采购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形象广告项目，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日起3个月。</p> <p>根据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与北京文投航美传媒有限公司签订的《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广告经营合作合同》、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北京好影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浙江航美天融传媒有限公司签订的《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广告经营合作合同》补充协议(五)，以及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出具的《证明函》，证明北京好影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独家经营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广告媒体（包括户外、T1、T2、T3、T4航站楼和GTC广告媒体）。经营期限从2024年7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由于北京好影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是萧山国际机场的唯一广告投放服务商，符合“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条件。</p> <p>鉴于此，本广告位目前只能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北京好影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直接采购。</p>			
专家审议意见			
本项目是否符合“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审议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专家签字			

证明函

根据签订的《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广告经营合作合同》及补充协议（五），兹证明北京好影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独家经营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广告媒体（包括户外、T1、T2、T3、T4 航站楼和 GTC 广告媒体）。经营期限从 2024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特此证明。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